**对市政协第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0046号提案的落实答复**

中国民主建国会天津市委员会：

贵党派提出的“关于改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提案”，经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政务服务办、市金融局、市人力社保局、市税务局研究答复如下：

一、着力加强“雏鹰-瞪羚-领军”企业梯度培育

一是优化“雏鹰-瞪羚-领军”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印发《天津市雏鹰企业、瞪羚企业、科技领军企业和科技领军培育企业评价与支持办法》，统一三类企业评价工作模式；增加对通过复评的瞪羚企业、科技领军（培育）企业的支持政策，加大对高成长企业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放宽雏鹰企业评价的注册时间条件，突出对初创期“嫩苗”企业的呵护。

二是启动年度企业评价工作。1—8月份，评价入库市级雏鹰企业1906家、瞪羚企业186家、科技领军企业和科技领军培育企业36家。

三是加强对接服务和监督检查。通过政策宣讲、业务培训、现场调查、与税务部门联动核查等方式，积极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参与评价，同步加强评价质量管理。

二、认真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今年以来，国家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新出台了《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1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政策发布后，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及时通过“天津税务”微信公众号、电子税务局、办税服务厅等多种渠道，对纳税人缴费人广泛开展政策宣传，有针对性地开展政策培训和辅导工作，帮助小微企业增强发展信心，助力我市在更高水平上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各项工作，实现高标准、高质量发展。

三、深化人才公共服务机构改革

一是实现管理规范化。认真落实“一制三化”改革要求，简化要件、规范流程，高效开展人力资源市场行政许可服务，做好年度报告、年度统计等管理工作。人社、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在用工高峰期开展了全市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规范网上招聘、招聘类APP等各种形式的人力资源服务。推进人力资源市场标准体系建设，推行人力资源服务京津冀区域协同地方标准。不断完善市场准入、市场行为监管、市场退出等制度和机制，促进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快速、健康发展。

二是整合改革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认真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改革总体要求，持续推进改革进程。到目前，中国北方人才市场已发展为人员规模超过1000人、业务范围涵盖人事代理、人员招聘、劳务派遣、人才评价、人力资源培训等全业务链条的综合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在公共服务不断加强的同时，市场化业务水平也得到了显著提升。

三是发展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通过不断培育扶持，专业化、国际化、国际国内排名领先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如万宝盛华、中智、人瑞、智联、北京外企等均在本市投资并开展业务；中轩、一合等本土品牌发展迅速；云享等平台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加速向我市聚集，其中杰出代表云账户（天津）共享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依托网络平台开展灵活用工服务，年营业收入385亿元，荣列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中国服务业民营企业100强。

四是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为引导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实现功能集成、产业集聚、资源集约、开发集中，大力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人社部正式批准在津建设的国家级产业园“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按照“一园两核多点位”规划布局全面展开。到目前，6个园区已全部投入运营，其中3个园区获得了本市重点资助，中心园区和平产业园列入天津市“一核、三带、六园区”之中予以重点开发建设。据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目前已入驻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600余家，从业人员近1.2万人，年产值超过100亿元。

四、完善创新创业人才服务体系

为进一步完善创业扶持体系，鼓励支持创新创业，在创业培训方面，出台了《天津市创业培训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进一步简化政策要件、扩大受益群体，积极推动人社部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落实，截至7月底共组织3.3万人参加创业培训；在创业孵化方面，积极鼓励创业孵化基地发展，新认定1家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目前全市共有2家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26家天津市创业孵化基地；在创业房租方面，进一步加强创业房租补贴政策落实，截至7月底共为1707户创业企业发放补贴900余万元；在创业担保贷款方面，进一步加强创业资金保障，截至7月底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53亿元。

五、促进科技成果展示对接及交易

天津市科技成果展示交易中心自3月1日正式市场化运营以来，展示我市在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九大领域的300项先进科技成果，已接待来自全国9个省市、92个参观团体1371人参观和交流。举办产研院与国企对接会、科教产业融合对接会、驻津院所培训等市级活动11场。与中国技术交易所、北科控股公司签订合作协议，遴选发布成果114项、技术需求123项，为企业融资1300万元，成果落地企业50家，组织临展1次。

六、金融服务企业融资发展

一是提升信贷服务能力。出台《关于金融支持天津市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确定首批31家信创重点企业，建立了“核心企业+主办银行”一对一服务机制，为企业做好专属金融服务。

二是增强金融创新能力。依托“津心融”平台，持续推动金融机构和科技企业线上高效对接，平台现已汇集社保、医保、市场监管委、司法等15个单位共3200万条政务数据；入驻银行、小贷、担保、租赁、保理、保险、投资等业态共52家机构，发布产品118个，撮合完成授信152.8亿元，惠及企业1.17万余家。

三是畅通直接融资渠道助力企业成长。市政府与上交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重点支持天津科技企业在科创板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天津基地揭牌，举办天津资本市场服务周系列活动，深交所、市金融局、天津证监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天津滨海柜台交易市场签署《关于共建深圳证券交易所天津基地协议》，为我市科技企业与资本市场联通互动提供了重要平台。

再次感谢贵党派对科技工作的关心支持和提出的宝贵建议。

2021年9月22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天津市科学技术局，022-58832908）